

2025 年 2 月 14 日

透過協議安排進行私有化

就 Vesync Co., Ltd 的股份的交易披露

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規則 22 作出以下的證券交易的披露：

交易方	日期	買入／賣出	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交易後數額（包括與其訂有協議或達成諒解的任何人士的證券）	佔該類別證券的百分比（包括與其訂有協議或達成諒解的任何人士的證券）%
方圓企業信託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13 日	賣出	254,000	\$0.0000	67,493,183	5.9231%

完

註：

方圓企業信託有限公司是要約人一致行動人士及與受要約公司有關連的第(6)類別聯繫人。方圓企業信託有限公司僅以 Vesync Co., Ltd 於 2021 年 7 月 20 日通過的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身份行事。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和條件，方圓企業信託有限公司轉讓了 254,000 股以滿足股份獎勵的歸屬。